学历证明、毕（结、肄）业证书

遗失办理流程

毕业证书、结业证书、肄业证书遗失或损坏后不予补发、换发，但可申请办理学历证明。需要办理学历证明时，本人可向原毕业学校提出申请，学校核实原始档案后报主管教育行政部门核准，由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在学校开具的学历证明上签字盖章。学历证明和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**附学历证明示例表：**

**证 明**

兹有XX中学XXXX级X班学生XXX，性别：X,生于XXXX年X月XX日。身份号码为：500240199XXXXXXXX,学籍号为G500240199XXXXXXXXX。毕（结、肄）业证号：XXXXXX。于XXXX年X月X日进入我校学习，在校就读三年，XXXX年X月XX日毕业。

特此证明

石柱土家族自治县XX中学校

XXXX年X月X日